**附件1 招标需求一览表**

**分标一：故障精确感测设备采购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标名称** | **物资名称** | **主要技术要求** | **单位** | **数量** | **交货日期** | **质保期** | **交货地点** | **专用资质要求** | **专用业绩要求** | **保证金金额****（万元）** |
| 故障精确感测设备采购项目 | 故障精确感测设备 | 含数据存储及检测功能 | 套 | 14 | 合同签订后20日内 | 投运后3年 | 买方指定仓库地面交货 | 1.厂商要求：制造商或代理商；2.认证证书：制造商提供有效的ISO9000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代理商须提供制造商有效的ISO9000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3.产品型式试验报告或检测报告或鉴定报告：提供同系列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的有效的检测报告或型式试验报告；备注：代理商需提供制造商授权函及制造商出具的质保函。 | 制造商：2019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内所投同类产品累计销售业绩不少于600万；代理商：2019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内所投同类产品累计销售业绩不少于300万。注：业绩必须提供对应的合同复印件。 | 9.8 |

具体供货不局限于上述产品。应包括上述产品相关配件，类似升级产品。

备注：

1.取得《国家电网有限公司集中规模招标采购供应商资质能力核实证明》（以下简称《核实证明》）的投标人，应按要求使用该《核实证明》。《核实证明》含有的业绩、试验报告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需要提供满足要求的业绩、试验报告等证明材料；未取得《核实证明》的，投标人需要提供对应支持证明材料。

2.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应复印清晰、可辨认且不得遮盖、涂抹，否则视为无效。

**分标二：故障监测单元组件采购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标名称** | **物资名称** | **主要技术要求** | **单位** | **数量** | **交货****日期** | **质保期** | **交货地点** | **专用资质要求** | **专用业绩要求** | **保证金金额****（万元）** |
| 故障监测单元组件采购项目 | 故障监测单元 | 额定交流电源220V±15%；频 率 50Hz±5%；额定直流电源220V(110V) | 台 | 330 | 接到供货通知后20日内 | 投运后3年 | 买方指定仓库地面交货 | 1.厂商要求：制造商；2.认证证书：提供有效的ISO9000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3.产品型式试验报告或检测报告或鉴定报告：提供同系列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的有效的检测报告。 | 2018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内所投同类产品累计销售业绩不少于100万。注：业绩必须提供对应的合同复印件。 | 4.2 |

具体供货不局限于上述产品。应包括上述产品相关配件，类似升级产品。

备注：

1.取得《国家电网有限公司集中规模招标采购供应商资质能力核实证明》（以下简称《核实证明》）的投标人，应按要求使用该《核实证明》。《核实证明》含有的业绩、试验报告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需要提供满足要求的业绩、试验报告等证明材料；未取得《核实证明》的，投标人需要提供对应支持证明材料。

2.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应复印清晰、可辨认且不得遮盖、涂抹，否则视为无效。

**分标三：低压馈线控制器采购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标名称** | **主要技术要求** | **单位** | **数量** | **交货日期** | **质保期** | **交货地点** | **专用资质要求** | **专用业绩要求** | **保证金金额****（万元）** |
| 低压馈线控制器采购项目 | 交直流微型断路器及附件、交直流塑壳断路器及附件、交直流框架式及附件等 | 只 | 50414 | 接到供货通知后20日内 | 36个月 | 买方指定仓库地面交货 | 1.厂商要求：制造商或代理商；2.认证证书：制造商提供有效的ISO9000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代理商须提供制造商有效的ISO9000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3.产品型式试验报告或检测报告或鉴定报告：投标人应提供国家认可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的型式试验报告；4.3C认证证书：需提供制造商同类产品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或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或换发的CQC认证证书；备注：代理商需提供制造商授权函及制造商出具的质保函。 | 2018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内同类产品累计销售业绩不少于200万。注：业绩必须提供对应的合同复印件 | 3.6 |

具体供货不局限于上述产品。应包括上述产品相关配件，类似升级产品。

备注：

1.取得《国家电网有限公司集中规模招标采购供应商资质能力核实证明》（以下简称《核实证明》）的投标人，应按要求使用该《核实证明》。《核实证明》含有的业绩、试验报告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需要提供满足要求的业绩、试验报告等证明材料；未取得《核实证明》的，投标人需要提供对应支持证明材料。

2.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应复印清晰、可辨认且不得遮盖、涂抹，否则视为无效。

3.根据市场监管总局发布的公告（2019年第44号和2020年第18号），属于“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我声明评价方式的产品清单”范畴的产品，其在“自我声明符合性信息报送系统”（http://sdoc.cnca.cn）生成的“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视同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根据中国质量认证中心“关于对市场监管总局2019年第44号公告中产品开展CQC认证的通知”，属于“CQC认证项目清单（对应不再实施强制认证和强制认证适用自我声明评价方式的产品） ”范畴的产品，申请人新申请和换发的CQC认证证书视同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